

· 基金管理 ·

关于设立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成果奖的思考

李玉俊 赵哲义 陆明莹

(西安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从建立起,就非常重视立项评审工作,形成了“依靠专家、发扬民主、择优支持、公正合理”的十六字方针。它的科学的严格的立项评审制度,可以说是当前我国各类科研项目中作的最好的。能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的项目,是具有相当水平的,对项目负责人和其单位都是一种很高的荣誉。近几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又采取了各种有力措施,加强了基金项目的中期和后期管理,改变了以往“申请困难、完成容易”的现象。

但是纵观科学研究的全过程,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对成果管理这一最后的环节的的要求是很薄弱的,只是在结题报告中有一个简单的统计。这对项目承担者及单位尤其是高等学校影响很大,应该引起我们的重视。本文愿就这一问题,谈一些零碎的看法以求教于同行。

一、当前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成果获奖情况

1. 本人统计了某高校1986年和1987年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以下简称基金项目)及这些项目完成后获成果奖的情况,见表1。

表1 基金项目获成果奖情况

年 限	项 数	获奖项数	获奖率(%)
1986	13	3	23
1987	13	2	15.3
合 计	26	5	19.2

从表1可以看出,基金项目完成后获成果奖的比率平均只有19.2%,这与基金项目的水平是不相称的。按理说,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的项目从开始立题就接受了同行专家的严格审查,本身应该是高水平的,获成果奖的机率应该是较大的。

2. 笔者还统计了该校1990、1991两年获各级各类成果奖总数以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所占比率情况。见表2。

从以上统计可以看出,在每年的获奖项目中,由基金项目完成后取得的成果奖是很少的,平均只占获奖项目的8.3%,绝大部分获成果奖的项目都不是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的。

赵哲义·西安医科大学科研处

本文于1993年7月28日收到

表2 基金项目获奖项数占总获奖项数的比率情况

年 限	获奖总数	基金项目获奖数	所占比率 (%)
1990	32	3	9.3
1991	16	1	6.2
合 计	48	4	8.3

上述情况，明确地反映了基金项目获奖难这一现实。

二、基金项目与四大奖的关系

基金项目获奖难这一问题是怎样造成的？我们不妨分析一下我国目前现行的四大科技奖励与基金项目的关系，就不难得出结论了。

1. 四大奖励的宗旨和性质

目前我国科技成果的四大奖励为：自然科学奖、发明奖、科技进步奖（又分国家级、省部级等）、星火奖。

自然科学奖：仅限于国家级，用于奖励重大科学新发现、新理论。每二年评定一次，要求非常高，数额又较小，获奖难度很大。

发明奖：主要奖励重大技术方法和新产品，要求也是很高的。

科技进步奖：奖励范围较大，理论性研究成果、应用开发性研究成果都可以申请。虽然如此，近几年来也有一种趋势，即越来越偏重宜于直接推广应用、有较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应用型项目。分国家和省、部两级。

星火奖：主要是面向乡镇企业及农业等，奖励它们中的短、平、快科技成果。

2. 基金项目与四大奖的关系分析

基金项目均属于基础理论研究和应用基础理论研究，从性质上就不符合发明奖和星火奖的宗旨，但自然科学奖要求很高，它所奖励的新发现、新理论，要有非常重大的系统的科学意义。基金项目由于周期短，资助强度低，一般只能资助较小的课题，有些只能获得阶段性的结论，所以多数基金项目的成果与国家级自然科学奖的要求还有较大的差距。

诚然，基金项目还可以申请各级科技进步奖。但如前所述，由于科技进步奖也越来越重视应用开发研究，所以以基金项目获该项奖励实际上也存在着不少困难。从表1、表2可以看出，基金项目在这一渠道的获奖率随年代越来越呈下降趋势。

从以上分析可以看出，造成基金项目评奖难的原因，并不在研究的本身。并不是说基金项目水平低，研究结果意义不大，科技人员不努力，而是由于我国目前所设立的四类奖励，不能很好地满足基金项目申请奖励需求的特点。

三、基金项目评奖难对科研工作的影响

我国科技奖励制度的目的，就是要使科技工作者的辛勤劳动得到社会的广泛承认，从而充分调动广大科技工作者的积极性，创造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是我国基础性研究的主要组成部分，是我国科技工作三个层次之一。它的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它的研究成果应该在科技奖励中占应有的位置。

我国目前的科技成果管理制度，对科技成果的认定主要是靠获奖来体现的。按理说一项

科学研究工作完成后,只要能较完整地说明一个或大或小的科学问题,经过同行认可,就应该认为是一项成果,其优秀者可申请获得各种成果奖励。但目前各单位都普遍地把未获奖的科技成果不按成果看待,在体现科技人员的各种待遇时(如职称、津贴、住房等)不能算做参考因素之一,这就挫伤了科技人员的积极性。目前基金项目正处于这种状况之中,这就直接影响了科技人员进行基础性研究的积极性。

当前我国科技体制改革的方向是“稳住加强一头,放开搞活一片,”基金课题获奖难这种现象是不利于稳住和加强基础性研究这一头的。

高等学校是进行基础性研究的主要场所,这一问题如得不到解决,将会对高校的科学研究产生较大的影响,尤其是对于学科的发展、人才的培养影响更大。

四、关于设奖的具体想法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设立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成果奖势在必行,以为基础性研究成果获奖开辟一条重要的途径。这无疑将会使从事这方面工作的科技人员受到极大的鼓舞,使他们的研究成就得到社会的广泛认可,对改善他们的工作条件和生活条件也将起相当大的作用,充分调动起他们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积极性。这种良好效应,在高等学校将更为明显。

设立该奖以后,必将激励研究者以最大的努力去完成项目研究内容,无论是对于基金项目的工作进展,还是对于加强基金项目的系统管理,都将大为有益。

当然,该奖的设立,对基金委员会将会增加不少工作量和一定的财政支出,但纵观利弊,还是很有价值的一项工作。

该奖设立后,其工作程序基本上可以按照现行的各种申报评审成果奖的规定实施,其级别应按部委级对待。

1. 关于成果鉴定。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完成以后,其全部或部分工作,只要符合科技成果的要求,在其主要论文发表一年以后,即可由所在单位组织同行专家进行鉴定,主要采取书面评审的方式进行。特别重大的成果可以申请由基金委员会主持鉴定。鉴定评审表可由基金委员会统一设计印制。目前理论性成果的评审鉴定已有较成熟的经验,主要采取定性定量相结合的方式。

2. 关于成果奖的申报。经过鉴定评审的成果,其优秀者可由所在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直接报送基金委员会。

3. 关于获奖项目的确定及奖励。基金委员会对于收到请奖成果项目,可在每年组织专家进行申请项目评审的同时,再进行获奖项目的评选确定以及获奖等级的划分。对于确定的获奖项目,基金委员会要向项目承担单位及完成人员分别颁发证书。对于有重大科学意义的获奖项目,可进一步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SOME THOUGHT ON THE ESTABLISHMENT OF EXCELLENT ACHIEVEMENT AWARD FOR PROJECTS SUPPORTED BY NSFC

Li Jujun Zhao Zheyi Lu Mingying
(The First Clinical Hospital, Xi'an Medical University)